

書面質詢

九澳飛灰，當地居民、學校及青年團體投訴多年，情況未見改善，近日又見海邊出現大片紅潮，只能感歎“昔日青山綠水，今日沙石滾滾”。

根據政府的報告，污染源較廣的固定空氣污染源主要包括化工與製藥業、工商業鍋爐、水泥工業、儲油庫、發電廠、廢棄物焚化爐及污水處理廠等工商業場所，此類場所大部份仍採用傳統或舊式的空氣污染防治及處理措施，有部分甚至未採取任何的污染控制措施，據統計，上述場所排放的污染物佔全澳固定空氣污染源的相關污染物排放總量的約 60%，而這些工商業場所幾乎主要分佈於路環和九澳。

雖然去年底環保局曾就九澳附近一帶工業場所和路段的污染問題，邀請建設發展辦公室、經濟局、治安警察局、交通事務局、民政總署等召開緊急跨部門工作會議，並達成共識，由各部門根據各自範疇，跟進和處理包括工業場所的源頭排放、工程施工、道路維修和保養、車輛超載和沙石散落、以及附近道路維修期間的交通安排等事宜。但是，根據居民的反映情況來看，環境污染和交通道路問題並未得到實質的改善。

面對路環和九澳居民、當地學校及青年團體多年投訴無果的無奈，影響當地居民的生活健康問題首當其衝，與此同時，路環作為澳門的“市肺”，反而成為空氣和環境污染最嚴重的地區，有關問題以及澳門未來的環境生態能否可持續發展，應當引起行政當局和環保部門的高度重视。

為此，本人提出如下質詢：

1. 自去年底召開跨部門工作會議後一個多月，環保局發文表示，其已敦促相關場所和工程採取有效措施防止和改善污染之外，並要求清潔專營公司加強有關路段的清潔和灑水，並在區內兩個敏感點安裝在線的 PM10 及 PM2.5 監測儀；治安警察局、民政總署已加派人員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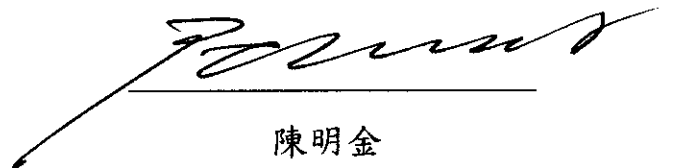


查車輛超載和沙石散落問題；建設發展辦已要求承建商採取有效措施減低粉塵及噪音等問題；民政總署將開展道路維修和保養工作；經濟局要求水泥廠採取有效措施減低粉塵產生。各部門似乎都分別採取了各種“有效措施”，這些有效措施為何，取得哪些成效，有無達到居民的要求？

2. 事實上，路環和九澳的污染根源在於現時澳門有關水泥廠、發電廠等重點工業產所的空氣污染排放標準處於空白，環保局雖然有一些污染控制技術指引，但都屬非強制性，無足夠的約束力。現《制訂澳門重大固定空氣污染源排放標準及完善監管制度》的建議方案正在進行公眾諮詢，為重大空氣污染源的排放和監管提供法例依據，但是，環保局自09年成立以來，立法方面都是慢半拍，鑒於關乎全澳居民的環境問題，刻不容緩，環保局可否制訂出台有關排放標準和監管制度的時間表？對於有社會意見指，重大固定空氣污染源排放標準應更嚴格，但相關諮詢文本對水泥廠的建議排放和監管標準只與內地看齊，不及香港和台灣，忽略了澳門地狹人多、污染源與生活區距離遠比其他地區近的現時狀況，有關部門有何迴應？

3. 路環作為澳門的“市肺”，卻集中了各種高污染的工業場所，這是否與“綠化郊野保護區”的定位背道而馳？未來的規劃是否應該作出相應的調整？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議員



陳明金

2014年2月24日